

股 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份

下文說明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可轉換債券未獲轉換及並無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發行股份)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的法定股份及金額。

截至本文件日期

法定股份

數目	股份描述	面值總額	約佔總法定股本之百分比
1,992,312,791股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199,231.28美元	79.69%
507,687,209股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優先股	50,768.72美元	20.31%
2,500,000,000股	股份總數	250,000.00美元	100.00%

已發行股份

數目	股份描述	面值總額	約佔總法定股本之百分比
525,150,000股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52,515.00美元	61.00%
335,766,124股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優先股	33,576.61美元	39.00%
860,916,124股	股份總數	86,091.61美元	100.00%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份

數目	股份描述	面值總額	約佔總法定股本之百分比
860,916,124股	已發行股份	86,091.61美元	97.09%
25,774,000股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	2,577.40美元	2.91%
886,690,124股	股份總數	88,669.01美元	100.00%

地位

發售股份將與本文件所述目前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且(尤其是)將同等享有在本文件日期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的權利。

上市後本公司獲授權發行的股份數量的潛在變動

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況

不論當時所有法定股份是否已發行，亦不論當時所有已發行股份是否已繳足股款，本公司可不時以股東決議案增加本公司獲授權發行股份的最高數目。

股 本

本公司可不時通過股東決議案註銷於股東決議案通過當日仍未獲任何人士認購或同意認購的任何股份，並在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條文的規限下按所註銷股份數目減少本公司獲授權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本公司亦可將其股份(包括已發行股份)拆細為更大數目的股份或併入更小數目的同一類別或系列的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獲授權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倘相關)。於任何有關股份分拆或合併時，新股份的總面值(倘有)必須相等於原有股份的總面值(倘有)。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法概要—組織章程細則—更改本公司可發行之股份數目」。

倘本公司法定股份在任何時間分拆為不同類別股份，在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條文的規限下，除非該類股份的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否則當時已發行的任何類別股份所附有的全部或任何權利，可經由不少於該類發行股份四分之三的持有人書面同意，或經由不少於該類股份四分之三的持有人在另行召開的持有人大會上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通過的決議案批准而修訂或廢除。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法概要—組織章程細則—更改現有股份或股份類別之權利」。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以下兩者總和的任何股份(包括本公司轉售或轉讓庫存股份)或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惟不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可轉換債券轉換後可予發行的股份、根據股份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一換一基準轉換股份時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及
- 本公司根據下文「一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所述授權回購的股份總數。

此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以下最早發生者為止：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於該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重續授權；
- 英屬維爾京群島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時；及

股 本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授權時。

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授權，回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最多10%的自身股份（惟不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可轉換債券轉換後可予發行的股份、根據股份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一換一基準轉換股份時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此項授權僅與在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上市並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進行的回購有關，並須按照所有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的同等規則或規例進行。

此項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於該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重續授權；
- 英屬維爾京群島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時；及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授權時。

有關此項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5.回購自身證券的說明函件」。

股份激勵計劃

我們已採納股份激勵計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股份激勵計劃」。